

0303 興達電廠事故致全台 停電專案報告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游院長、蔡副院長、各位委員先進：

貞昌今日應邀就「0303 興達電廠事故致全台停電」進行專案報告並備質詢。

3月3日由於興達電廠事故，造成龍崎超高壓變電所以南的發電廠發電機組跳脫，影響全台電力輸送，導致全台5百餘萬戶停電，貞昌要再次向受影響的國人同胞深致歉意。

第一時間我即掌握訊息，當即指示沈榮津副院長、王美花部長趕赴台電公司指揮調度，立即啟動相關應變作為，並以「全力搶修、儘速復電」為第一要務。我也要求經濟部就此事故嚴查嚴辦，於三日內提出完整書面調查報告，並對相關違失人員嚴究責任。

在經濟部邀集學者專家、相關單位調查事故發生原因後，事故檢討報告已於3月8日公布在經濟部官網供社會各界瞭解。

以下謹就事故原因及影響、電力復原狀況、人員究責，以及後續精進作為，簡要報告如下。

事故原因及影響

本次事故經經濟部所提送之調查認定，主要原因係人為造成。3月3日上午9時許，台電興達電廠人員進行歲修後之隔離開關設備測試時，在相鄰斷路器內絕緣氣體尚未完成充填情況下即啟動測試，造成隔離開關毀損，引起連鎖反應，造成龍崎超高壓變電所設備全數跳脫，因而導致南部地區包括大林、南火、興達、核三、麥寮、嘉惠、豐德等7處電廠發電機組均跳脫，影響高屏地區幾全區停電，並因電網供需失衡，全台電力系統頻率驟降，引起自動卸載，也造成中部、北部及東部部分地區用戶停電，總計全台停電戶數約549萬戶。

電力復原狀況

事故發生後，經台電同仁全力搶修，中部、北部及東部用戶約400萬戶於當天上午11時27分即已復電，至晚上9時31分，完成全數復電。

蔡總統對停電事件非常關心，事故發生翌日（4日）就到興達電廠實際瞭解狀況，向國人表達歉意，並要求本院在最短時間，澈底調查事故原因和疏失，務實面對問題，解決問題。

貞昌除於4日向貴院進行施政報告中即先提出停電事件初步說明外，也於隔天（5日）至龍崎超高壓變電所聽取本次事故發生原因，及對該變電所的影響，同時責令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多方改善精進，明查原因，嚴究責任。

人員究責

經濟部王美花部長在事故發生第一時間，即向本人表達願負政治責任之意，惟鑑於本次事故屬第一線人員的技術錯誤操作及主管人員監督不周所致，在儘速復電後的第一時間，我已責令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在6個月內，將對「人」的教育、訓練、課責與監督考核；對「事」的法規檢討與制度遵循；對「物（設備）」的檢修作業程序、查核機制等，進行全面盤點檢討、落實，並提出加強全國電網韌性的改善計畫，儘速精進。

全國的油、電、糖、水等國營事業均屬經濟部督導，對外經貿談判，加入國際貿易組織，對內招商投資，專利、商圈、夜市更是經濟部主責，而去年對抗百年大旱的應變、調度，乃至全國中小學班班有冷氣、中油第三接收站外推等能源轉型工程，王美花部長不眠不休，夜以繼日，盡心盡力，著有成績。且當務之急，更是要投入更多資源，強化台電的電廠、電網、設備、機具，及嚴密台電「人」、「事」的教育、訓練與查核，避免重蹈覆轍，確保供電安全，這才是對國人應有的負責態度。

在台電公司人員責任方面，除董事長與總經理請辭照准外，副總經理以下，含總公司主管處、興達電廠主管及相關操作人員等，均已依照責任輕重，進行相應懲處。

另台電公司已修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員獎懲標準適用要點」，並於昨日（3月28日）發函公告，日後如有因未依操作程序執行或人為疏失而造成重大事故或致公司重大損害者，將最高給予一次記兩大過並予免職或解僱處分。

此一加強規範，目的不單只是為了促使台電公司員工，都能更加謹慎，落實法遵與標準作業程序，確保供電安全，更是保障台電同仁的自身安全，避免因誤操作或輕忽懈怠，發生人員傷亡的工安意外。

後續精進作為

雖然事故發生當時並非用電尖峰，全台備轉容量率超過 24%，電量充足，但因興達電廠單一電廠事故，就造成全台電力系統約三分之一停電，卻也凸顯我國長年以來電網韌性嚴重不足的問題。

為加速進行系統性的改善，全力避免因單一電廠事故，即造成大區域、整體電網受到影響，我已責令經濟部務必針對以下兩大面向，督導台電加速改善：

一、強化電網韌性與安全

(一) 強化電廠內及廠網間雙重保護機制

為強化電廠內的第一道保護機制，已要求台電全面檢討各電廠保護裝置的邏輯設計，以及開

關場系統保護分群機制；另為完善廠網間的第二道保護，也已要求重新檢討電廠、超高壓變電所及相關電源線的保護協調與運維聯繫管控機制，嚴格管控設備檢修、測試、復電等操作程序，並增設關鍵超高壓變電所防禦機制，避免線路過度集中單一超高壓變電所。

(二) 加強電網韌性建設

長期以來全國的電源係以南北 345kV 做為整體電力融通的架構，近年來台商回台投資及半導體相關高科技產業用電的大幅增長，電網規劃必須納入分散供電及區域支援的功能，亦即應朝兼顧全國融通及區域韌性雙軌並進的架構來規劃。因此，相關增加區域電網強韌工程、屋外式變電所改建為屋內式並進行老舊設備換新，以及推動再生能源併網與儲能系統建置等，都會加速進行。

(三) 電力系統專家協助診斷

鑑於本次停電事件所涉及範圍廣泛，需要更深度專業分析，經濟部也將邀集國內外電力系統專家一同協助診斷，持續提供改善建議，從方方面面來強化電網韌性。

二、強化風險管理、教育訓練與查核

(一) 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落實分級查核

電網設施精密複雜且遍布全國，電廠與電網之間有連鎖性風險，故我也責令經濟部要求台電公司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澈底發掘系統性風險，強化各項風險控管措施，並**落實分級查核機制**，藉由反覆查核，及早發現應重新制訂之標準作業程序、待改善之事項、須更新之設備，並一律追蹤列管至完全改善為止。

(二) 強化人員訓練與風險意識

從這次的事故也可看出，台電公司跨單位協調及員工專業訓練仍有不足，我已責令經濟部要求台電公司提高電網管理層級，督促做好橫向與縱向聯繫，也要持續加強對現場操作人員及主管人員的專業與職能訓練，提升其風險意識，尤其是對執行停電、復電等操作程序，更要落實每項動作都務必嚴格遵守標準作業程序，並經雙重確認始得為之，以防杜故意破壞或疏失情事發生。

投入國家資源 確保穩定供電

台電公司業務量龐大、員工數眾多、光配電線路即近 40 萬公里，遍布全國山尖、海邊、大街、小巷，變壓器、開關裝置就高達 300 萬個，難免人為、鳥、獸侵害，所造成的事故性停電，已從 2012 年的 2 萬 1 千多次，降至去（2021）年的 8 千多次，一遇停電，台電同仁更是不分晝夜寒暑，無畏颶風下雨，上山下海，以最快速度到事故點，找出原因，執行搶修任務，用頭上的探照燈，為國人點亮黑夜裡的每一盞燈，雖然總還是「欲求無過而不能免」，但台電公司一定會持續努力，加強防護，加快搶修復電，還請國人同胞諒解支持。

政府近年來推動能源轉型，台電台中電廠即配合政策減少燃煤使用量達 600 萬噸，今年 2 月提前完成的「班班有冷氣」、4 月即將完成的「校校會發電」，這都是在極短的時間內，在嚴重缺工、缺料、疫情嚴峻形勢下，達成幾近不可能的艱鉅任務，讓今年夏天，不分城鄉，全國中小學的孩子在學校，都可以同步在冷氣空調的舒適環境裡學習，這是「幾十年做不到，現在完成了」，是多麼不簡單的工作。

電是一刻都不能缺的，一個有競爭力的臺灣，我們的光明、幸福，在在需要穩定供電，國人一定肯定也願意支持這些長年辛苦工作，默默付出的台電公司及員工。

政府會持續嚴格督導台電公司，大力支持所需的人力、資源，加速落實各項必要建設，確保穩定供電，重拾國人對台電的信任，請各位委員持續督導、鞭策和支持。謝謝大家。